

中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信大组发〔2019〕14号

关于调整机关、直属单位党委设置的通知

各党委（总支、直属支部）：

经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对我校机关、直属单位党委设置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机关、直属单位党委设置如下：

机关党委包括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保密办公室，党委组织部、党校，党委宣传部，党委统战部、社会主义学院，纪委办公室、监察处，工会，团委，离退休党工委、离退休办公室，学生工作部、学生工作处，国际合作与交流处、港澳台事务办公室，党委教师工作部、人事处（院士工作办公室），发展规划处、校友工作办公室（共建工作办公室），教务处、现代教育技术中心（藕舫学院），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估中心，科学技术处、国防军工科研处，科技产业处，社会科学处，研究生工作部、研究生院、学科建设处，审计处，财务处，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，总务处，武装部、保卫处，基建处。

直属单位党委包括国际教育学院、WMO 区域培训中心(孔子学院), 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, 网络信息中心, 高等教育研究所, 期刊部, 图书馆, 档案馆(校史馆), 继续教育学院, 大气与环境实验教学中心。

中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委员会
2019年4月12日

